

## 自然人行政处罚信息（九月）

姓名	行政处罚决定文书号	违法行为类型	违法事实	处罚依据	处罚类别	处罚内容	处罚决定日期
迟*婷	碑卫医罚[2023]29号	迟*婷未取得《医师资格证书》和《医师执业证书》，在位于西安市碑林区南关正街以西中贸广场15号楼4单元1212室的西安市碑林区什三港美容店，擅自为顾客免费开展穿耳孔术医疗美容诊疗服务活动，违反了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医师法》第十三条的规定	迟晓婷未取得《医师资格证书》和《医师执业证书》，在位于西安市碑林区南关正街以西中贸广场15号楼4单元1212室的西安市碑林区什三港美容店，擅自为顾客免费开展穿耳孔术医疗美容诊疗服务活动，违反了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医师法》第十三条的规定，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医师法》第五十九条的规定，应予处罚，建议立案调查	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医师法》第五十九条的规定	罚款；没收所使用医疗器械	1. 罚款30000元；2. 没收所使用医疗器械	2023/9/12
孙*	碑卫医罚[2023]34号	孙*未按照规定填写患者的病历资料，违反了《医疗纠纷预防和处理条例》第十五条第一款的规定	孙媛未按照规定填写患者的病历资料，违反了《医疗纠纷预防和处理条例》第十五条第一款的规定，依据《医疗纠纷预防和处理条例》第四十七条第（四）项的规定	依据《医疗纠纷预防和处理条例》第四十七条第（四）项的规定	警告；罚款	警告、罚款10000元	2023/10/10